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1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5楼51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阳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高华科技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南京国鼎嘉诚混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本次交易事项与公司主营业务

具有相关性、协同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